

工程复工令

工程名称：高邮市鑫飞新能源有限公司甘垛镇 38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
编号：GD-ZHGL-FGL-001

致：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EPC 总包项目部）

根据你方报审的编号为 B.0.21-GD-2025-02-001 《工程复工报审表》，经查已具备复工条件。经建设单位同意，现通知你方于 2025 年 02 月 13 日起恢复施工。

高邮市鑫飞新能源有限公司
监理单位
监理项目部（章）
总监理工程师：[Signature]
日期：2025 年 02 月 13 日

注 本表一式三份，监理项目部、施工项目部和业主项目部各一份。